

中華傳道會劉永生中學
2016 至 2017 年家長通告（第 1B 號）
（中二級）

敬啟者：

茲有下列需要收費的事項敬告 台端，祈希垂注：（收費總表見最後一頁回條）

1. 校簿、文具紙張、學生手冊及數碼學生証

貨品名稱	數量	單價(\$)	合計(\$)	總數(\$)
短單行簿（藍色面）	3	1.1	3.3	\$240
長單行簿（米色面）	4	1.6	6.4	
學生手冊	1	46	46	
A4 紙文件夾	2	1.5	3	
A4 打孔膠文件夾	3	3.2	9.6	
F4 打孔膠文件夾	14	3.4	47.6	
數碼學生證及 6 張相片	--		17	
講義紙	全年		107.1	

2. 本校在普通話科、綜合人文科、電腦、聖經科和班主任課推行校本設計課程，以期教材能更豐富和適切學生需要。這些教材將部份或完全取代坊間出版的教科書，所需要的紙張、釘裝及印刷費用，**共需\$22**。
3. 本校按教育局指引，每年收取冷氣費**\$80**，以支付學校禮堂、有蓋操場小禮堂，和學生活動中心的冷氣機折舊、保養及電費等支出。經濟有困難的家庭，可向學校申請減免（見後頁家長回條）。

懇請囑咐 貴子弟於**9月5日（星期一）或之前**將家長回條和款項交予班主任。

此致
貴家長

中華傳道會劉永生中學

校長啟

2016 年 9 月 1 日

家長回條(家長通告第 1B 號，中二級)

(9 月 5 日 (星期一) 或之前交回班主任轉交校務處張小姐)

1. 本人訂購校簿、文具紙張、學生手冊及數碼學生證，並繳交 \$240。
2. 本人繳交校本設計課程的教材製作費用 \$22。
3. 禮堂冷氣電費、折舊及保養收費

本人：

繳付該費用 \$80。

因經濟困難，未能分擔上述收費。

(註：

1. 家長須附上一封豁免申請信及提交有關證明文件；家長暫時無需繳費。
2. 校方豁免與否，將參照社署綜援及教育局書簿費減免準則。
3. 校方將於 10 月份通知家長有關豁免的申請結果。)

款項
1. \$ <u>240</u>
2. \$ <u>22</u>
3. \$ _____
共 \$ _____

本人現付上：

支票：(為避免財政混亂，請按以下每一項支出簽發不同支票。見註。)

1. 校簿及學生手冊費 (支票號碼：_____)
2. 教材費 (支票號碼：_____)
3. 冷氣費 (支票號碼：_____)

現金：\$ _____

註：為方便行政安排和避免款項遺失，請 台端盡可能以支票付款；支票抬頭請填寫「中華傳道會劉永生中學法團校董會」或“The IMC of CNEC Lau Wing Sang Secondary School”，背面須填上 貴子弟的姓名、班別及學號。

家長/監護人 簽名：_____

姓名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學生姓名：_____

班 別：_____

學 號：_____